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 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漳泽电力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拟向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租赁”）申请办理直租融资租赁业务，拟与建信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等文件，向建信租赁融资人民币不超过 3.5746 亿元。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交易对方名称：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昌苗；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长安兴融中心 1 号院 4 号楼 6 层；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 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新能源公司用于本次融资租赁的资产为新能源公司项目公司建设所需组件、逆变器、支架等设备，建信租赁购买以上设备后出租给新能源项目公司使用，新能源项目公司利用该等设备以直租方式融入人民币不超过 3.5746 亿元的资金。

租赁物明细及价值：新能源公司山东东营项目两个：东营耀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40MW 光伏发电项目，拟采购设备价格 20467.37 万元，融资租赁公司认定价格 20396 万元；垦利启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30 MW 光伏发电项目，拟采购设备价格 15395.63 万元，融资租赁公司认定价格 15350 万元；上述两项目设备融资租赁公司认定设备价格 35746 万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融资租赁金额为人民币不超过 3.5746 亿元，主要条款如下：

- 1、租赁物：项目公司拟采购组件、逆变器、支架等设备；
- 2、融资金额：不超过 3.5746 亿元；
- 3、租赁方式：采取直租方式；
- 4、租赁期限：7 年共计 14 期；
- 5、租赁担保：信用；
- 6、租赁押金及手续费：租赁押金为租赁物转让价款的 3%，租赁手续费为租赁物转让价款的 3%。
- 7、名义利率：4.2%

8、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按季度等额本金后付计算，每半年支付一次。在租赁期限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时，将对年租赁利率作出同方向、同幅度的调整，利率调整日之前各期租金以及利率调整日当期租金金额不变，从接着的下一个租期开始调整。

五、本次融资租赁目的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融资租赁有利于优化公司贷款结构，缓解公司资金紧张压力，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该项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八届八次董事会决议；
- 2、《融资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